

中共常州市委宣传部  
常州市文明办  
常州市教育局  
共青团常州市委

文件

常文明办〔2019〕26号

---

关于组织开展“点赞伟大祖国，  
争做新时代升旗手”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辖市（区）委宣传部、文明办、教育局、团委，市教育局各直属学校，在常各高校：

为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营造礼赞新中国、奋进新时代的浓厚氛围，引导以广大在校学生为重点的全体市民弘扬时代新风，争做时代新人，根据市文明委年度工作

安排，决定举办“点赞伟大祖国，争做新时代升旗手”主题教育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组织

活动由中共常州市委宣传部、常州市文明办、常州市教育局、共青团常州市委共同主办，中国常州网承办。

### 二、参与范围

1. 全市各中小学；
2. 在常各高校；
3. 全市各省级以上文明行业。

### 三、主要内容

主要分为三个部分，分别如下：

1. 举办“你是我的英雄”网上讲故事征集活动（参与办法及要求见附件一）。组织动员中小学生和在校大学生就近就便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学习革命烈士、英雄模范的先进事迹，以“自己”与“英雄”的关系为视角，开展各种形式的讲故事活动，并采取短视频的形式在网上进行集中展示，引导广大青少年铭记英雄、崇尚英雄，学习英雄振兴中华的志向、坚守信仰的忠诚、敢于牺牲的壮举、热爱人民的情怀，争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2. 组织开展全市中小学“我爱祖国 同唱国歌”大型活动（参与办法及要求见附件二）。组织中小學生同唱国歌和爱国歌曲，在全市各中小学唱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时代主旋律，营造礼赞新中国、奋进新时代的浓厚氛围，引导激励广大青少年做担当

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3. 组织开展“争做新时代升旗手”升旗仪式。各地、各相关单位申报升旗仪式举办时间和地点(申报表见附件三。其中,各辖市、区由当地文明办集中报送,市属行业直接报送),主办单位选定一个升旗点隆重举办大型示范活动,并选择重点单位组织媒体进行宣传报道;各地除上报的升旗点以外,同步安排其他具备条件的学校、公共场所和企事业单位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举行仪式。

#### 四、时间安排

1. 7月上旬,主办单位联合发出活动通知,在市各主要媒体公布参与办法;7月10日前在中国常州网、常州文明网、常州教育网和文明常州、常州道德讲堂、常州教育发布等微信公众号推出相关网络专题;

2. 7月中旬—9月中旬,组织开展“你是我的英雄”视频故事征集展示和“我爱祖国 同唱国歌”主题唱国歌视频征集活动,参与者根据公布办法登录网络专题,根据页面操作提示上传相关视频,并同步将视频作品发送活动专门邮箱(邮件名请注明报送者姓名、所在学校或单位、手机号码),组织开展优秀视频网络评选和展示,择优选定100名左右的2019年迎国庆“新时代升旗手”名单。

3. 9月下旬,主办单位举办“新时代升旗手”训练营,组织100名左右的“新时代升旗手”开展升旗仪式学习体验活动。

4. 9月下旬—10月上旬，在全市广泛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升旗仪式，举办集中示范活动，组织媒体开展宣传报道，营造浓厚氛围。

## 五、相关要求

1. 精心组织实施。“点赞伟大祖国，争做新时代升旗手”主题教育活动是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群众性主题教育系列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市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的重要契机。各地宣传部门和文明办要按照本次活动的总体安排和部署，充分发挥组织协调、督促指导的作用，抓住暑期有利时机，因地制宜细化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两级教育、共青团等部门以及相关基层单位协同配合、同向发力，动员在校学生和广大市民踊跃参与，形成横向联动、上下贯通的工作格局。

2. 丰富内涵形式。各地要强化思想教育内涵，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摆在首位，引导青少年增进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注重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结合融入到活动全过程，引导青少年增进认知理解、强化实践养成。要顺应不同年龄段在校学生的身心特点和成长规律，组织开展导向鲜明、内涵丰富、形式多样、贴近青少年实际的教育实践活动，引导他们在实践体验、感悟分享中，培养爱国之情、砥砺强国之志、实践报国之行。

3. 务求工作实效。各地宣传部、文明办要明确专人负责，要在网友和在校学生自主参与的基础上，有重点有针对性有组织

地指导打造一批高质量的优秀作品，将群众性与示范性结合起来，提升两类优秀短视频的整体水平。各相关基地、场馆要结合暑期青少年教育实践活动，进一步加强宣传策划、完善展陈设计、健全对接机制、丰富活动载体、做好服务指导，落实集中性活动安全管理措施，确保各项活动安全有序。要注重运用“两微一端”等新媒体加强新闻宣传报道，共同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

市文明办联系人：张哲仁，联系电话：85680862，中国常州网联系人：张洪，联系电话：82000684（咨询服务）；活动专门邮箱：1165985176@qq.com。

- 附件：1. “你是我的英雄”视频故事征集展示参与办法；  
2. “我爱祖国 同唱国歌”大型活动参与办法；  
3. 2019年迎国庆升旗点申报表。



## 附件 1

# “你是我的英雄”视频故事征集展示参与办法

### 一、征集时间

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5 日。

### 二、征集体裁及投稿方式

征集体裁为短视频类。

作品规格：时长不超过 3 分钟，大小在 500m 以内，格式为 MP4，码率 9000kbs 以上，分辨率为 1080P。如用手机拍摄建议横屏，并确保画面清晰稳定。

所有作品均可通过以下方式上传：

1. PC 端登录 [xsdsqs.cz001.com.cn](http://xsdsqs.cz001.com.cn) 上传；
2. 微信端通过关注文明常州、常州道德讲堂、常州教育发布微信公众号，点击底部菜单栏“升旗手”栏目，进入上传页面。
3. 上传成功后，即可通过微信朋友圈等分享评议。

### 三、注意事项

1.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
2. 故事要求主题突出、人物鲜明、形象生动，表现力、感染力强。
3. 来稿作品的讲述形式可以多样化，但必须为原创作品，且此前未在国家正式出版物发表，符合体裁要求，用少数民族文

字创作的作品请译成汉语投稿。

4. 投稿者应对作品拥有完整的著作权，并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

5. 来稿版权归活动主办方所有，活动主办方有权对征集作品公开发表、结集出版、播出推送、展览展示等。

6. 本征集启事解释权属于主办方。凡投稿者，即视为已同意本征稿启事所有规定。

## 附件 2

# “ 我爱祖国 同唱国歌 ” 大型活动参与办法

### 一、征集时间

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5 日。

### 二、征集体裁及投稿方式

征集体裁为短视频类。

作品规格：时长不超过 3 分钟，大小在 500m 以内，格式为 MP4，码率 9000kbs 以上，分辨率为 1080P。如用手机拍摄建议横屏，并确保画面清晰稳定。

所有作品均可通过以下方式上传：

1. PC 端登录 [xsdsqs.cz001.com.cn](http://xsdsqs.cz001.com.cn) 上传；
2. 微信端通过关注文明常州、常州道德讲堂、常州教育发布微信公众号，点击底部菜单栏“升旗手”栏目，进入上传页面。
3. 上传成功后，即可通过微信朋友圈等分享评议。

### 三、具体安排

第一阶段：组织学唱国歌。在中小学组织开展学唱国歌活动。学校安排专门时间，组织学生学好唱好国歌，让每一位中小學生准确掌握国歌的歌词和旋律，了解国歌的历史和精神内涵，遵守国歌奏唱礼仪。同时，深入开展国旗法、国歌法、国徽法宣传教育，普及国旗、国歌、国徽基本知识，教育学生掌握升挂国旗的

礼仪规范，自觉维护国旗、国歌、国徽尊严，提升国家观念，弘扬爱国主义精神。

第二阶段：开展校园歌唱比赛。在中小学广泛开展校园歌唱比赛，以国歌为比赛主要曲目，以国歌规范演唱为主要评判标准，在不同班级、年级间进行比赛。比赛可以结合升旗仪式、爱国歌曲演唱等活动开展，推动中小学生学习升国旗、唱国歌规范化、仪式化，激发中小学生学习爱国情感。有条件的学校可以组建国旗护卫队、学生合唱团，增强升国旗、唱国歌的庄严感、仪式感。

第三阶段：创作同唱国歌视频作品。有条件的中小学校，结合升旗仪式、重大庆典和纪念活动，或到烈士陵园、革命遗址等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举行同唱国歌活动并录制视频作品。国歌奏唱场合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规定，使用国歌标准演奏曲谱或国歌官方录音版本，唱国歌时，在场人员应当肃立，举止庄重，不得有不尊重国歌的行为。

动员有条件的中小学，开展爱国歌曲传唱活动并制作视频作品。歌曲应主题鲜明、昂扬向上，富有时代气息，形式要多样、曲目要丰富，唱响共产党好、社会主义好、改革开放好、伟大祖国好、各族人民好的时代主旋律。

附件 3

## 2019 年迎国庆升旗点申报表

申报地区、单位：

序号	升旗单位	详细地址	举办时间	参与人数	联系人	手机号码	备注